

LONTAI

NEEQ:831445

龙 | 竹 | 科 | 技

LONG BAMBOO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1年1月，为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并留住人才，公司实施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向34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107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告编号: 2021-004
 证券代码: 831445 证券简称: 龙竹科技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草案)



2月，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竹展开材料及具有“科技属性”的全新“竹快消”系列产品的生产。龙美创新将成为集团公司实现向竹产品新兴领域拓展的中坚力量。

3月，公司荣获“南平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称号，系对企业创新能力及工业设计水平的肯定，有利于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11月15日，公司成为北交所首批上市公司，标志着公司向更高层次资本市场迈进，公司发展进入新篇章。

11月23日，“缠绕式竹吸管”顺利通过中国林产工业协会举办的新产品鉴定会，并被认为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12月30日，公司被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将再接再厉，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强化龙头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为竹产业发展贡献力量。

截至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专利193项，其中发明专利20项。专利的取得，巩固公司在竹行业领域内的知识产权竞争优势，有利于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了3次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合计派发4.50元（含税）现金红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9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连健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圣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及原材料主要系竹制品，属于易燃物品。为此，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现行有效的《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规章制度，并定期对相关作业场所、机器设备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形成安全生产检查记录。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培养了一支设计开发能力较强、实践经验较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设计开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但仍无法完全规避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倘若这些人员大量离职，很可能导致技术的泄密，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竹板坯，且采购规模较大。如果原材料产地出现雨季较长的情况，会导致原材料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上涨，影响原材料供应和成本；再者，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限制毛竹（竹板坯的原料为毛竹）的采伐速度和数量，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进度和发货的及时性，最终 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企业宜家，双方自 2011 年开始合作，

	凭借规范的生产经营,严格的品质管理和规模化的供货能力,公司在宜家的供应商考核中表现优良,双方逐渐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因产能规模有限,公司采取了优先向优质客户(即宜家)交货的策略,导致公司销售客户的集中度较高。若宜家受宏观经济变化、产业政策调整、进出口贸易政策、自身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业务拓展的风险	公司专注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并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开发新的产品线。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发展稳定,但若竹吸管、竹衣架等新品的设计开发成果未能得到市场的进一步认可,将面临业务拓展失败的风险。
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导致利润波动的风险	公司执行“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近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75%左右,出口比例较高。公司的主要产品竹制品的出口退税率以13%为主,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化。如果未来国家对公司相应出口产品的出口退税比例进一步降低或者取消,将削弱公司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风险	2020年年初以来,全球爆发了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肺炎疫情,目前疫情形势依然没有好转。若全球疫情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能对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的业务协同造成不利影响,亦可能对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业务拓展及盈利能力等造成不利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税后)为1,135.27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6.32%。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该类政府补助,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基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完善,本期将“内部控制的风险”从重大风险提示中移除;由于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公司新增了“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的风险”的提示。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集团公司、龙竹科技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龙泰有限	指	福建龙泰竹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IKEA、宜家家居、宜家公司、宜家集团	指	Inter IKEA Systems B.V., 全球著名的瑞典家居连锁企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上期、上年	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本年期初	指	2021年1月1日
上年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竹百丽	指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迈拓、迈拓家居	指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展拓、展拓家居	指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龙泰定制	指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厦门龙美	指	厦门龙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龙美创新	指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奥美、奥美公司	指	上海奥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Ltd. -
证券简称	龙竹科技
证券代码	831445
法定代表人	连健昌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丽芳
联系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
电话	0599-5892989
传真	0599-5892989
董秘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bamboogroup.com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
邮政编码	354200
公司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10年4月8日
上市时间	2021年11月15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家具制造业(C21)-竹、藤家具制造(C212)-竹、藤家具制造(C21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竹家居用品、竹新材料及竹快消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5,065,8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控股股东	连健昌、吴贵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连健昌、吴贵鹰），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00553218333A	否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	否
注册资本	115,065,800 元	是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琴、姚佳成、章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志、黄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7月27日 - 2023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收到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志先生、黄超先生，现黄超先生因工作变动，兴业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王维先生接替黄超先生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志先生、王维先生。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49,027,146.10	313,316,911.38	11.40%	273,764,789.75
毛利率%	31.84%	34.23%	-	3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575,441.06	66,999,521.29	3.84%	55,318,28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222,705.71	62,233,348.92	-6.44%	50,768,91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17.73%	23.30%	-	3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83%	21.64%	-	29.66%
基本每股收益	0.61	0.66	-7.58%	0.5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461,954,430.44	435,731,011.52	6.02%	253,130,096.82
负债总计	70,973,625.79	64,506,167.05	10.03%	62,024,4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0,987,572.87	371,224,844.47	5.32%	191,105,67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3.40	3.24	4.94%	2.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69%	15.64%	-	21.60%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36%	14.80%	-	24.50%
流动比率	3.65	4.68		1.95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利息保障倍数	-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8,920.36	73,180,333.16	2.53%	54,359,641.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8.48	9.72	-	11.56
存货周转率	5.64	5.15	-	6.40

四、 成长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增长率%	6.02%	72.14%	-	31.08%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40%	14.45%	-	15.04%
净利润增长率%	3.83%	21.21%	-	17.92%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9 年末
普通股总股本	115,065,800	114,490,800	0.50%	94,490,8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财务数据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差异率%
营业收入	349,027,146.10	350,514,524.87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575,441.06	70,147,543.32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222,705.71	58,870,065.26	-1.10%
基本每股收益	0.61	0.6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7.73%	17.89%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4.83%	15.02%	-1.26%
总资产	461,954,430.44	462,044,538.71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0,980,804.65	390,386,021.69	0.15%
股本	115,065,800.00	115,065,8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0	3.39	0.29%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2-010），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不存在差异幅度超过20%的情况。

八、 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5,618,451.36	76,572,697.92	98,302,906.01	108,533,09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84,753.79	14,297,958.54	23,832,378.65	18,960,35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82,821.88	11,965,523.31	19,625,420.37	15,448,940.15

九、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金额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56.37	-229,341.80	-350,88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58,497.74	4,997,155.85	5,357,740.0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	1,223,142.95	982,072.94	552,733.88	

资产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0.18	-22,901.63	-190,698.2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146,276.88	5,726,985.36	5,368,892.03	
所得税影响数	1,793,541.53	960,812.99	819,51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352,735.35	4,766,172.37	4,549,377.41	

十、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于竹、藤家具制造业。

公司是一家以竹为主材，专注于竹材料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持“以竹材为中心，以混合材料发展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的战略方针，以自主创新为研发设计原则，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通过对竹材的深度研究，探索竹与钢、木材、陶瓷等多种材料的结合，制造更易于市场接受的竹产品。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竹材料新兴应用领域，开发出具有“科技属性”、受众范围更广的全新“竹快消”系列产品。

在国家提出“大环保、大健康”的战略背景下，公司结合整体产业布局，坚持“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的产品战略，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加大竹制品科研创新力度，加快企业自主品牌建设，实现企业的高质量及可持续的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专利 19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此外，公司还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SA8000 社会责任标准、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FSCFM-COC 全产业链认证等一系列国际体系认证。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控，制定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根据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同时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综合其产品品质、交货配合度等因素确定供应商。采购部按照生产计划安排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发出订单。原材料到达公司后，品管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对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生产能力、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资源，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对质量、产量、成本、合格率等方面实施管控，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约定供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条款。客户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信息，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公司除与国际知名品牌宜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之外，还与 BRAND LOYALTY、ARC FRANCE 等国际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尽管面临着全球疫情仍在持续、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等不利局面，公司通过积极主动寻找国际货运、开发国内新客户等方式，努力克服海运费飙升、货柜短缺、木材及钢材价格高位震荡等问题，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1、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上涨趋势，实现营业收入 34,902.71 万元，与上年的 31,331.69 万元相比，增幅为 11.40%；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增长，金额为 6,957.54 万元，与上年的 6,699.95 万元相比，增幅为 3.84%；公司在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回款情况良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502.89 万元，与上年的 7,318.03 万元相比，增幅为 2.53%，公司将经营成果转变为现金盈余的能力较强。

2、主要开展工作情况：

(1)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业务转型升级提供坚强技术储备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鼓励新技术、新材料研发创新，在不断丰富现有产品结构的同时，积极布局竹材料新兴应用领域，开发出具有“科技属性”的全新“竹快消”系列产品。

(2) 积极打造自主品牌建设，探索销售新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全球知名营销企业奥美展开战略合作，共同开创自主品牌搭建，设立以境内外电商业务为主体，不断探索销售新模式，服务更快捷的生活方式。

(3) 实施股权激励，激发员工积极性

2021 年 1 月，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向 34 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07 万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以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更好地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4) 成功上市，助推企业发展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有利于提升市场品牌效应、扩大企业影响力、促进企业规范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市场流动性、便利投资者交易等。成功上市，对公司的积极助推作用将是持续的。

(5) 扩充和加强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优化人才梯队

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扩充、引进高级管理和技术研发人才，优化人才梯队建设，形成高层、中层、基础层的人才合理结构。完善员工的职业培训体系，不断提高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和决策能力。

(6) 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股东大会 7 次。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认真及时组织召开相关会议并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并对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的检查与督导。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通过建立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来访调研于一体的多元化沟通体系，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联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现场、腾讯会议等方式多次接待投资者的调研活动。

(二) 行业情况

我国是竹资源品种最丰富、竹产品生产历史最悠久、竹文化底蕴最深厚的国家。我国现有竹子品种 500 余种，集中分布于福建、江西、浙江等 16 个省（区），根据国土“三调”发布的数据，竹林地

面积超过 700 万公顷。竹子是极具生态价值、经济价值和文化价值的自然资源。竹子枝繁叶茂、四季常青，生长 3-5 年就可成材成林，在固碳减排、水土保持、美化环境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1 公顷毛竹林年均固碳量达 4.91-5.45 吨，是杉木人工林的 1.5 倍，是热带雨林的 1.33 倍。竹材强度高、韧性好、硬度大、可塑性佳，是加工制造结构材、板材、家具、纸等产品的优良原料，竹笋、竹叶、竹纤维等均可开发利用。竹文化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要组成部分，竹子一直是高风亮节、淡泊宁静、清新优雅的象征，数千年来深入人心。

多年来，竹产业虽取得重大发展，但仍存在创新能力不足、管理方式落后等问题。为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2021 年 12 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等 10 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突破 7000 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基本建成，竹产业规模、质量、效益显著提升，优质竹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明显改善，建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龙头企业、产业园区、产业集群，竹产业发展保持世界领先地位；到 2035 年，全国竹产业总产值超过 1 万亿元，现代竹产业体系更加完善，美丽乡村竹林风景线基本建成，主要竹产品进入全球价值链高端，我国成为世界竹产业强国”的发展目标。

科学合理利用竹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竹产业，对于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和木材安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尤其是在“双碳”目标历史背景下，竹产业将充分受益，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公司隶属于竹、藤家具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竹制品。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北交所制定了适应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政策体系、制度体系及服务体系，不仅契合了公司坚持创新的内在需求，也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公司将乘着上市的东风，抓牢当前国家产业政策，依托自身的创新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积极开展“以竹代塑”产品的业务重心，不断提高业务规模，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增长，回报广大投资者。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4,608,714.62	22.64%	161,390,909.05	37.04%	-35.1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429,703.17	9.40%	34,804,387.36	7.99%	24.78%
存货	43,733,263.07	9.47%	40,149,605.49	9.21%	8.93%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66,317,009.52	36.00%	139,691,155.04	32.06%	19.06%
在建工程	45,238,918.48	9.79%	13,954,326.16	3.20%	224.19%
无形资产	29,405,385.31	6.37%	30,118,823.45	6.91%	-2.37%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0,964.03	0.22%	1,992,680.68	0.46%	-48.76%
资本公积	154,294,803.44	33.40%	152,063,764.30	34.90%	1.47%
预付款项	3,854,988.14	0.83%	2,638,100.46	0.61%	46.13%
其他流动资产	2,810,845.35	0.61%	4,475,263.26	1.03%	-37.19%
使用权资产	320,714.52	0.07%	0.00	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4,323.95	1.23%	4,358,114.21	1.00%	3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00,306.07	2.94%	1,518,931.76	0.35%	795.39%
应交税费	4,442,554.13	0.96%	6,680,318.06	1.53%	-33.50%
其他应付款	5,689,498.97	1.23%	980,082.61	0.22%	480.51%
递延收益	15,684,088.70	3.40%	11,678,651.81	2.68%	34.30%
资产总计	461,954,430.44	100.00%	435,731,011.52	100.00%	6.0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5.18%，主要原因系上年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使用 6,915.54 万元所致；
- 2、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24.1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基建增加 2,254.27 万元；上海购置的尚在装修中的办公室增加 1,530.55 万元，以及为新开发产品项目而采购尚在安装中的设备增加 469.06 万元所致；
- 3、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48.7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预收客户的订金有所减少所致；
- 4、预付款项：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46.13%，主要原因系按协议规定预付服务商的咨询费，及因报告期内展拓生产所需的木材短缺且价格飙升而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7.19%，主要原因系期末留底税额较上年期末有所下降所致；
- 6、使用权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10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执行新租赁会计准则，把原记入长期待摊费用中的车位使用权按摊余价值调整至本科目所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0.4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股份支付费用及递延收益增加而相应使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有所增加所致；
- 8、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795.3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存在预付土地款及设备款所致；
- 9、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3.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缴当年应交所得税的比例较上年提升所致；
- 10、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480.5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采用限制性股票的方式实施了股权激励，就回购义务确认了一笔负债所致；
- 11、递延收益：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4.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获得的政府补助有所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9,027,146.10	-	313,316,911.38	-	11.40%
营业成本	237,913,450.55	68.16%	206,053,213.69	65.77%	15.46%
毛利率	31.84%	-	34.23%	-	-
销售费用	4,479,218.70	1.28%	3,460,606.89	1.10%	29.43%
管理费用	20,765,199.78	5.95%	16,786,230.19	5.36%	23.70%
研发费用	20,269,108.29	5.81%	13,976,542.76	4.46%	45.02%
财务费用	-1,340,186.37	-0.38%	-277,789.85	-0.09%	382.45%
信用减值损失	-471,658.58	-0.14%	-410,016.14	-0.13%	15.03%
资产减值损失	-454,556.00	-0.13%	0.00	0.00%	-100.00%
其他收益	10,459,707.74	3.00%	2,932,199.85	0.94%	256.72%
投资收益	1,223,142.95	0.35%	982,072.94	0.31%	24.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	-	
资产处置收益	105,998.35	0.03%	2,396.22	0.00%	4,323.57%
汇兑收益	0		-	-	
营业利润	76,534,135.18	21.93%	75,739,915.19	24.17%	1.05%
营业外收入	1,606,355.50	0.46%	2,147,624.46	0.69%	-25.20%
营业外支出	248,927.66	0.07%	337,308.11	0.11%	-26.20%
净利润	69,568,672.84	19.93%	66,999,521.29	21.38%	3.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了 29.4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与奥美合作新增了运营咨询费及销售人员薪酬有所增加所致；
- 2、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了 45.0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均加大研发经费投入所致；
- 3、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了 382.4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0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5、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了 256.72%，主要原因系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有所增加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上涨了 4323.57%，主要原因系本期处置车辆增加收益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44,425,569.57	311,931,072.36	10.42%
其他业务收入	4,601,576.53	1,385,839.02	232.04%
主营业务成本	234,119,558.55	205,004,750.36	14.20%
其他业务成本	3,793,892.00	1,048,463.33	261.85%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收纳置物系列	224,356,088.37	143,377,623.65	36.09%	5.10%	8.75%	-2.15%
餐具系列	59,166,739.20	38,871,905.12	34.30%	18.25%	21.84%	-1.94%
园艺系列	27,046,779.60	20,935,154.02	22.60%	7.17%	8.36%	-0.85%
家具系列	33,806,249.41	30,899,066.73	8.60%	45.83%	40.85%	3.23%
其他	4,651,289.52	3,829,701.03	17.66%	235.63%	265.27%	-6.68%
合计	349,027,146.10	237,913,450.55	31.84%	11.40%	15.46%	-2.39%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销售	93,409,310.66	64,086,097.12	31.39%	11.45%	18.49%	-4.08%
国外销售	255,617,835.44	173,827,353.43	32.00%	11.38%	14.38%	-1.79%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一) 从收入构成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为 34,902.71 万元，较上年增长了 11.40%，营业成本为 23,791.35 万元，较上年增长了 15.46%。其中：

1、主营业务收入，本报告期为 34,442.56 万元，较上年增长了 10.42%，主营业务成本为 23,411.96 万元，较上年增长了 14.20%。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与已有客户的合作更加持续稳定，订单量稳步提升；（2）子公司展拓扩大产能，本报告期销售收入有较大增长；

报告期，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幅度高于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本期受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包材、木材、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均较上年有所上涨；（2）上年同期政府因疫情给予企业社保减免、电费补贴等优惠政策，本期不再享受；（3）本期公司因扩大产能等原因而增加的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在未达到一定量产规模的情况下，相对增加了本年折旧费的占比。

2、其他业务收入，本报告期为 460.16 万元，较上年上升了 232.04%，其他业务成本为 379.39 万元，

较上年上升了 261.85%。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为主要客户销售货物的同时提供运输服务，该部分运输服务使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有所增加。

(二) 从产品分类分析：

1、家具系列，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3,380.62 万元，较上年同期销售额增长了 45.83%，营业成本增加了 40.85%。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展拓本期扩大产能，全年销售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增长，本报告期新开发的产品新增收入 648.09 万元；

2、其他，此项构成主要为其他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同前。

(三) 从区域分类分析：

本报告期，外销占比与上年基本持平，国内、外销售收入较上年涨幅都在 11%-12%之间，主营业务变动原因同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IKEA Supply AG (注)	319,842,557.99	92.86%	否
2	INDECEMI	3,698,874.01	1.07%	否
3	ARC FRANCE	3,376,698.47	0.98%	否
4	BRAND LOYALTY	3,259,043.79	0.95%	否
5	H&M Hennes&Mauritz GBC AB	1,719,134.20	0.50%	否
合计		331,896,308.46	96.36%	-

注：IKEA Supply AG 系 IKEA 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口径披露的客户。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永安市华昌竹业有限公司	20,750,954.59	11.27%	否
2	邵武市绿丰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16,095,465.16	8.74%	否
3	沙县逸翔竹业有限公司	14,565,166.72	7.91%	否
4	福建华发包装有限公司	13,567,162.59	7.37%	否
5	福建鑫隆达竹木有限公司	11,768,005.35	6.39%	否
合计		76,746,754.41	41.6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8,920.36	73,180,333.16	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80,619.57	-49,611,692.39	-7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85,610.00	113,119,647.16	-141.80%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0.28%，主要原因系为在上海建立运营设计中心而购置房产，为实施包括竹吸管在内的竹快消品项目而增加的工程建设、设备投入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41.80%，主要原因系上年公开发行股票增加了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85,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76,000,000	38,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61,000,000	38,000,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5、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竹百丽、迈拓、展拓、龙泰定制等 4 家全资子公司及龙美创新 1 家控股子公司。

1、竹百丽

名称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84MA345CJ23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连健昌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住所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
营业期限	2016年01月05日至2066年01月04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竹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迈拓

名称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84MA31PRYF2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冯磊
注册资本	叁仟万圆整
住所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经济开发区3幢3#厂房
营业期限	2018年05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不锈钢家居用品、厨房用品及配件、办公用品、金属制品加工、销售；生产及销售与竹产品配套的碳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展拓

名称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84MA31TCAAX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连健昌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住所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经济开发区4号厂房
营业期限	2018年06月15日至2068年06月14日
经营范围	竹质、木质弯曲家居工艺品、弯曲家具及配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网上销售；户外竹、木、竹木复合材料家居产品、家具的设计、生产及销售服务；货物及原料进出口业务（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龙泰定制

名称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84MA33HFLL4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叶学财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住所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经济开发区
营业期限	2020年01月0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竹家具、竹家居产品、建筑装饰材料的设计、开发、加工及销售；网上及实体经营：竹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龙美创新

名称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84MA8RGKJN7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学财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住所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经济开发区建通路3号
营业期限	2021年02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竹制品制造；竹制品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木竹材加工机械制造；木竹材加工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网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173.02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钢、竹混合家居用品	16,659,200.46	675,389.81	1,984,938.19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竹、木弯曲家居工艺品	32,363,425.71	1,776,451.72	712,282.38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竹家具、竹家居产品	20,661,765.96	1,929,150.23	882,506.65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竹制品			-33,841.10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该子公司报告期内尚未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较小。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闽科高[2021]3号文《关于认定福建省2020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于2020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2021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子公司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0,269,108.29	13,976,542.7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1%	4.4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1
本科	3	4
专科及以下	96	103
研发人员总计	99	10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0.73%	11.88%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93	15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0	16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为践行“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的产品战略，不断加大新技术、新材料的研发投入，在丰富现有产品结构的同时，积极布局竹材料新兴应用领域，开发出具有“科技属性”的全新“竹快消”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在扩大研发技术人员队伍的同时与院校及行业专家展开合作，攻克技术难关，加速研发成果转化，以技术带动效益。本报告期研发经费投入有较大提升，占营业收入比例由上期的4.46%增至本期的5.81%。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如下重要核心项目的研发：无裂痕整竹展开成型工艺及技术研发、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技术及高附加值利用的研发、超薄弧向竹材刨切技术及制造工艺研究及竹材弯曲异型材技术及高效成型工艺研发。通过上述研发项目，公司研制出竹吸管、竹衣架、竹床骨架等全新领域产品。其中，竹吸管已顺利通过新产品鉴定并积极推进市场测试工作。截至本期期末，公司获得与缠绕式竹吸管相关的专利44件，其中发明专利7件、实用新型专利26件、外观设计专利11件。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际竹藤中心	共同开展竹新型集成材技术创新研究	双方自愿开展合作，发挥各自优势特点，共同完成开发工作内容。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二十七）。</p> <p>于2021年度，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44,425,569.57元。公司对于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p>

<p>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不同。</p> <p>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针对公司最大客户宜家，获取宜家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进行核对；针对非宜家的外销客户，贸易方式主要为 FOB，检查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与订单相符、所属提单日期是否属于本报告会计期间、客户付款金额及付款方是否与订单相符；针对内销客户，检查发货单及签收记录、发票等资料，确认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准确，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	--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p>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p> <p>(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p> <p>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p>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使用权资产	330,984.67	330,984.67
		长期待摊费用	-330,984.67	-330,984.6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范围发生变动

由于新设子公司导致新增合并单位 1 家：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热心公益事业，助推乡村振兴，发挥企业力量贡献社会。

2021 年 5 月，公司通过南平市红十字会开展的“爱·过年情暖闽北”公益活动，向南平市红十字会捐赠物资，获得南平市红十字会颁发的爱心企业的荣誉。

2021 年 6 月，公司向南平市建阳区儿童活动中心捐赠点茶桌椅，用于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公益事业。

2021 年 6 月，公司向南平市建阳区慈善总会捐款 10 万元用于支援南平市建阳区书坊乡灾后重建，并获得建阳区慈善总会颁发的“传递爱心、情暖潭阳”的荣誉。

2021 年 8 月，公司通过南平市建阳区扶贫开发协会开展的“爱心点亮希望”牵手助学活动，向 5 名大学生捐资助学合计 10 万元。

此外，公司多年来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为当地贫困人员提供就业岗位，鼓励他们进厂务、参加培训教育，激发他们通过就业实现脱贫的热情。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五险并为特殊工种购买额外商业保险，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同时保证社会的稳定。

公司取得 BSCI 认证、GSV 全球安全验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FSC 认证等一系列国际体系认证。公司引进环保设备设施，每年对水、气、声排放进行监测，并通过技术改造，降低设备能耗，减少废物排放。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关注员工身体健康，为员工配备劳保防护用品，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病体检。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报告期内，“禁塑令”实施大背景下，可降解吸管市场迎来爆发期市场趋势

2021年1月起，我国“最严禁塑令”开始施行，塑料吸管成为首批被限制使用的产品，下游餐饮行业的替换需求旺盛，倒逼吸管厂商迅速改革。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9年我国塑料制品产量为8184万吨，塑料吸管产量近3万吨，约合460亿根，其中约184亿根为流通吸管（为此次首批需要被替换的产品，非牛奶、饮料盒附赠的工业配套吸管）。中性假设下（以50%渗透率计算），以竹吸管约0.2元/根的价格测算，目前可替换的市场规模约18亿元，潜在空间广阔。

2、报告期内，竹产业发展目标明确，行业政策将不断推出，竹行业前景广阔

2021年12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10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指导性文件，旨在实现切实解决我国竹产业发展中面临的突出问题，并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下一步，国家林草局将加强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9个联合发文部门的沟通协调，推动相关政策措施落地落实，并积极争取更多支持政策；指导各地特别是主要竹产区林草主管部门因地制宜编制专项实施方案，出台配套政策措施。

公司将抓牢市场和政策机遇，坚持绿色发展方式，加大竹制品的科研创新，积极拓展全球市场，为带动产业整体高质量发展、发挥固碳增汇作用、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贡献力量。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紧抓行业脉搏，以科技创新与卓越品质赢得市场，通过加强母子公司平台管理协同，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优势，深化业务发展，完善战略布局，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1、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和加速器。报告期内，积极探索竹材料新型领域创新，自主研发的无刻痕式圆竹展平、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超薄纵向竹材刨切等新技术实现全竹利用新突破。相较出材率不到30%的传统工艺，全竹利用技术能超60%以上的出材率，使环保的毛竹更充分被开发利用，增加竹材的附加值。公司通过以上技术研发出竹吸管、竹衣架、竹床骨架等全新产品。其中，竹吸管已完成工艺设计阶段，生产线自主研发设计工作也已完成连线测试，可实现小规模生产；竹衣架、竹床骨架等新产品已完成研发阶段，准备进入大批量生产。2021年12月23日，公司购买位于南平市建阳区经济开发区徐市片区168亩工业用地使用权，用于建设竹吸管材料中心，将有助于推进“以竹代塑”产品战略的实施。公司通过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努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创新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2、坚持品牌战略

品牌作为企业的一种无形资产，具有无限的生命力。品牌价值包含商业信誉、质量保证、文化价值、市场占有率等。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企业的品牌价值，与广告营销公司头部企业奥美公司建立品牌营销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品牌战略规划和实施提升企业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树立公司在竹制品全品类的行业高度，从而促进公司旗下产品的销售。公司在上海购置房产，建立品牌运营中心。公司通过实施品牌战略，强化品牌管理，推动品牌运作，不断拓展产品的营销渠道，提升消费者对产品的认知度和信任度，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3、坚持体系化管理战略

坚持体系化的管理，集中智慧和力量，聚焦协同，平稳有序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善管理职责、权限和流程以及内控体系，实现规范运作，并在研发、采购、生产、运营、管理等各方面做到精益化管理。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采取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加强人才储备。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为公司新一轮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公司通过实施体系化管理战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形成集人才资源、产品研发、生产工艺、客户资源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价值。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面对竹行业领域新的市场形势和政策机遇，2022年，公司管理层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品牌建设、体系化管理的战略，持续聚焦和拓展主营业务，不断总结管理经验，提升管理水平，培养并储备人才，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1、持续巩固主营产品市占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继续巩固传统竹家居产品品类在竹制品市场的竞争优势。2022年，公司将通过设立分公司、优化营销平台等方式，加大对优质客户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客户结构多元化的同时，持续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大竹快消品领域的投入，不断拓展丰富产品体系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竹快消品领域的资源投放，特别是技术研发及品牌营销策划方面，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和产能布局，丰富产品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紧抓市场机遇，加大技术创新，不断丰富竹吸管、竹衣架等产品线，以适应市场需求。

3、坚持自主品牌建设，打造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公司将持续深入与奥美的战略合作，共同开创自主品牌搭建，设立以境内外电商业务为主体，不断探索销售新模式，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4、完善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企业技术中心的建设，充分发挥技术中心在公司发展过程中的助推作用，从而有效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并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5、系统化与信息化相结合，提高组织运作效率及运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借助信息化，提升业务流程跨部门、跨条线流转的效率，实现工作方式、运营方式、管理方式的革命，大幅减少基础、重复工作占用的企业资源，将更多的资源投放到核心业务、创新业务当中。公司将持续推进财务预算管理工作，提升资金的周转与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做好数据分析与预警，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6、加大人才培养与引进力度，优化人才队伍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绩效考核、激励机制等制度，激发团队活力，提升团队凝聚力，更好实现公司经营发展目标。此外，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扩充、引进高级管理和技术研发人才，优化人才梯队建设。

7、加强绿色工厂建设，践行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工厂管理制度，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2022年，公司将通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达到节能减排、绿色生产的目标。

(四) 不确定性因素

竹吸管等竹快消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及市场拓展不达预期，将对销售目标及利润造成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新业务的开展进度，及时调整策略、寻求资源以应对不确定性。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不同区域的不同变化造成全球供应链紧张、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等问题，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不同市场的变化及主要客户的战略调整作出

应对，确保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及原材料主要系竹制品，属于易燃物品，存在因物品保管和生产操作不当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尽管公司对生产设备、厂房及存货均采取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预防措施，但若因公司出现重大过失而导致生产事故，将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定期对相关作业场所、机器设备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形成安全生产检查记录，通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时分析整改安全隐患。此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和消防安全演练，新员工上岗前均需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和教育。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竹家居用品提供商，产品的设计开发及生产加工工艺需要较高的研发设计能力，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培养了一支设计开发能力较强、实践经验较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设计开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但仍无法完全规避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

对应措施：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人才的培养。通过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股权激励、良好的工作环境等吸引并留住人才，达到人企双向互利的效果。

3、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碳侧单板与竹板坯，并且采购规模较大。如果原材料产地出现雨季较长的情况，会导致原材料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上涨，影响原材料供应和成本；再者，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限制毛竹（碳侧单板与竹板坯的原料为毛竹）的采伐速度和数量，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进度和发货的及时性，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地处素有“林海竹乡”美称的南平建阳，系全国南方重点林区之一。竹林材质致密厚实，适合发展高品质竹产品。丰富的竹林资源为企业的长远发展奠定稳定的原料基础，有效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近年，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全球知名家居零售企业宜家。宜家拥有广阔的销售渠道与客户群体，能快速将产品通过全球化零售网络实现销售，而且具备良好的付款能力。面对如此优质的客户，公司采取集中有限资源服务优质客户的策略，与宜家合作关系稳固。但若宜家受宏观经济变化、产业政策调整、进出口贸易政策、自身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将通过设立分公司、优化营销平台等方式，加大对优质客户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客户结构的多元化，从而降低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5、业务拓展的风险

公司专注从事竹家居用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并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开发新的产品线。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在产品销售及后续服务方面获得了一定的认可，但若竹吸管、竹衣架等新品的设计开发成果未能得到市场的进一步认可，将面临业务拓展失败的风险。

对应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快创新步伐，不断研发新产品，不断改

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扩大市场份额，并不断开拓竹制品产品的新的应用领域，以防范新业务拓展带来的风险。

6、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导致利润波动的风险

公司执行“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近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 75%左右，出口比例较高。公司的主要产品竹制品的出口退税率以 13%为主，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化。如果未来国家对公司相应出口产品的出口退税比例进一步降低或者取消，将削弱公司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并拓展线上销售。随着公司产品越来越被国内市场熟知，内销份额的不断增大，会逐渐降低出口退税政策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风险

2020 年年初以来，全球爆发了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肺炎疫情，目前疫情形势依然没有好转。若全球疫情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能对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的业务协同造成不利影响，亦可能对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业务拓展及盈利能力等造成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大竹材改性的研发力度，以创新赢得市场；另一方面扩充销售力量，拓展销售渠道。

8、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税后）为 1,135.27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6.32%。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但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该类政府补助，将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品牌建设及体系化管理的战略，持续聚焦和拓展主营业务，不断总结管理经验，提升管理水平，培养并储备人才，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的风险为报告期内新增风险。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八)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共同投资方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重大在建项目进展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厦门龙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竹新材料研究、竹快速消费品研究、生产及销售	50,000,000	66,158.90	66,158.90	-33,841.10	尚未发生实际经营活动	2021年3月12日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1年2月1日	2021年3月12日	厦门龙美	龙美创新80%股权	现金	40,000,000	是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月4日	2021年1月6日	中国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4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月6日	2021年1月6日	中国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4,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月6日	2021年1月6日	中国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26,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4月14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4月19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4月19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4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3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4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8,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9月15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9月15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9月15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0月26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0月26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30,000,000	否	否
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0月26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8,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4月12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4月13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5,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6月22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7月13日	-	泉州银行	定期存款	现金	2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9月14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9月14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0月26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2021年10月26日	-	厦门银行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10,0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6 个月内）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等）。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截止报告期末，除泉州银行定期存款 3 个月的两笔理财产品尚未赎回之外，其余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2、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厦门龙美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1-02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公告编号：2021-023）、《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3、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额度在有效期内累计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截至报告期末，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完成向 34 名股权激励对象的股份登记事宜，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库存股份 49.5 万股及定向发行股份 57.5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增至 11,506.5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0 年 7 月 27	2021 年 7 月 26 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关于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	已履行完毕

股东	日				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前述股份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一）”。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2023年7月26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四）”。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五）”。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七）”。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八）”。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7月27日	2021年7月26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关于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前述股份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九）”。	已履行完毕
其他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日				详细情况（十一）”。	
公司	2020年7月27日	2023年7月26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二）”。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四）”。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2023年7月26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五）”。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六）”。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7月27日	2020年9月9日	发行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七）”。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八）”。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2021年1月26日	其他	部分董事、高管增持股份计划	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承诺。承诺内容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十九）”。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股份锁定情况的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前述股份。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关于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

二、如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

（1）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连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形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若本人计划减持股份的，将及时通知公司，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股份，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

(4) 若违反相关承诺，本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执行。”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

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则触发公司稳定股价机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股份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规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 20 个交易日定义为“触发日”。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仅限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稳定股价机制实施的义务人，公司应在与上述机构、人士沟通后，在触发日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完毕稳定公司股价方案，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2、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就稳定股价出具如下承诺：

“本人在触发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股份公司董事会本人增持股份公司股票的计划并由股份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股份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本人增持股份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股份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 12 个月内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公司股份，本人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2%。单次增持股票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股份公司精选层挂牌后累计从股份公司处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同时，自增持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不予转让。但如果股份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份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股份公司股份。

本人增持股份公司股份后，股份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本人增持股份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应获得的股份公司现金分红，归股份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③本人将停止在股份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④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股份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⑤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涉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

偿责任。”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包括：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投资回报，充分考虑和广泛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的要求和意愿，采取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方式。

（三）股利分配的间隔期间

原则上公司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但存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或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数等特殊情形除外；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会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如必要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1、除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投资现金支出等事项以及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析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审议制订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董事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

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具体原因，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监事会应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就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利润分配政策出具如下承诺：

“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如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本人作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现作承诺如下：若公司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向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将在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未在与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及子公司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及子公司，由公司或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公司或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或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且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八）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连健昌、吴贵鹰夫妇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九）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关联股东王美英、王健丰关于股份锁定情况的承诺

“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前述股份。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 / 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十）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关联股东王美英、王健丰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关于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

二、如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

（1）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连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形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若本人计划减持股份的，将及时通知公司，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股份，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

（4）若违反相关承诺，本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执行。”

（十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关联股东王美英、王健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一切损

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含以下内容：回购目的、方式，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其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回购期限，预计回购股份后本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管理层对回购股份对本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的分析报告。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审议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东大会上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本公司实施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措施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上述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期限不得超过 120 天（自触发日起算）。本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总额，单次回购股票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但如果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本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本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公司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③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将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应承诺作为未来聘任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必要条件，并在将来新聘该等人员时，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

（十三）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如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十四）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由于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持续回报股东的能力，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以保障本次发行后公司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措施如下：

（1）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优势资源，不断优化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发挥公司产品和市场优势，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产品销售规模，实现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不断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对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管理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以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董事（仅限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股价出具如下承诺：

“本人在触发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股份公司董事会其增持股份公司股票的计划并由股份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股份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本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股份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股份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 12 个月内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本人自股份公司精选层挂牌后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股份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不高于本人自股份公司精选层挂牌后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股份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但如果股份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的，本人可不再买入股份公司股份。

本人增持股份公司股份后，股份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增持股份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人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应获得的股份公司现金分红，归股份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③本人将停止在股份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④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股份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⑤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⑥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子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十七）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单位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

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单位所作的上述承诺不可撤销。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单位对违反上述承诺所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收回部分投资成本，于 2020 年 9 月减持部分本公司股票，本次减持完成后，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98%，非本公司持股以上 5%的股东。

（十八）公司董事及高管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出具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涉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十九）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董事长连健昌先生、副董事长冯磊先生以及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晓民女士就增持股份计划出具如下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同时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连健昌先生计划增持 50.00 万股，冯磊先生计划增持 10.00 万股，王晓民女士计划增持 10.00 万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2021 年 1 月 26 日，增持时间区间届满，股东连健昌先生、冯磊先生、王晓民女士均已经按照计划实施了增持。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	冻结	2,443.90	0.00053%	子公司竹百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的账户因长时间未使用而被冻结，于 2022 年 1 月 4 日解冻。
总计	-	-	2,443.90	0.0005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影响。

（八） 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

露的《关于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2021-059、2021-120、2021-133、2021-142）。

公司获得专利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获得专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2021-061、2021-081）、《关于获得与缠绕式竹吸管相关发明等3项专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关于获得与缠绕式竹吸管相关发明专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关于获得与缠绕式竹吸管相关专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1）。

公司购置不动产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竹吸管材料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购买房产用于建立品牌运营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关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

公司获得资质、荣誉等其他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通过“缠绕式竹吸管制造技术”论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关于联合开发的缠绕式竹吸管顺利通过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新产品鉴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6）、《关于公司取得海关AEO高级认证企业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7）、《关于被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7,051,147	58.56%	273,732	67,324,879	58.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250	0.38%	-249,559	190,691	0.17%	
	董事、监事、高管	1,731,205	1.51%	-400,827	1,330,378	1.16%	
	核心员工	663,102	0.58%	-365,578	297,524	0.2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7,439,653	41.44%	301,268	47,740,921	41.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354,971	34.37%	375,000	39,729,971	34.53%	
	董事、监事、高管	42,962,765	37.53%	1,154,268	44,117,033	38.34%	
	核心员工	115,000	0.10%	442,000	557,000	0.48%	
总股本		114,490,800	-	575,000	115,065,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32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完成向 34 名股权激励对象的股份登记事宜，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库存股份 49.5 万股及定向发行股份 57.5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增至 11,506.58 万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连健昌	境内自然人	24,750,869	59,750	24,810,619	21.56%	24,685,619	125,000	0	0
2	吴贵鹰	境内自然人	15,044,352	65,691	15,110,043	13.13%	15,044,352	65,691	0	0

3	苏州长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0,000	-1,130,000	4,570,000	3.97%	0	4,570,000	0	0
4	陈博涵	境内自然人	3,687,172	-224,080	3,463,092	3.01%	0	3,463,092	0	0
5	刘胜	境内自然人	2,847,572	127,000	2,974,572	2.59%	0	2,974,572	0	0
6	贾娟	境内自然人	2,844,960	0	2,844,960	2.47%	0	2,844,960	0	0
7	南京李光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光辅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707,880	2,707,880	2.35%	0	2,707,880	0	0
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2,940	-162,940	2,450,000	2.13%	0	2,450,000	0	0
9	朱慧光	境内自然人	2,230,188	0	2,230,188	1.94%	0	2,230,188	0	0
10	冯磊	境内自然人	2,008,917	160,000	2,168,917	1.88%	1,729,188	439,729	0	0
合计		-	61,726,970	1,603,301	63,330,271	55.03%	41,459,159	21,871,112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连健昌、吴贵鹰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贾娟、冯磊为夫妻关系，其他自然人股东间无亲属关系。法人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末，连健昌先生和吴贵鹰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9,920,662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34.69%，其夫妻二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连健昌：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南平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建阳泰和竹木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龙泰有限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吴贵鹰：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曾任建阳泰和竹木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龙泰有限董事长；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183,600,000	69,155,389.02	否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00 万股新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 9.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83,6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9,107,547.16 元。2021 年 1-12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9,155,389.02 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5 月 20 日	1.50	-	-
2021 年 9 月 24 日	1.50	-	-
2021 年 12 月 27 日	1.50	-	-
合计	4.50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50	-	3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连健昌	董事长	男	1973.04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69.74	否
冯磊	副董事长	男	1970.11	2021年8月24日	2022年3月15日	72.78	否
吴贵鹰	董事	女	1976.12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15.71	否
王晓民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1977.06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14日	52.81	否
刘阳	独立董事	男	1971.10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5.00	否
付玉	独立董事	女	1980.10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5.00	否
沈坚英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12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0	否
钟志强	监事	男	1970.03	2020年6月28日	2023年6月27日	11.33	否
郑秋金	监事	女	1972.01	2020年6月8日	2023年6月7日	7.69	否
叶学财	总经理	男	1972.04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14日	73.08	否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07	2020年7月15日	2023年7月14日	8.23	否
董事会人数：							6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注：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15日收到副董事长、董事冯磊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2年3月15日起辞职生效。冯磊先生辞职后担任公司北方市场区域经理，负责拓展北方市场的筹备工作。

注：2022年4月6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叶学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连健昌先生与吴贵鹰女士系夫妻关系。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连健昌	董事长	24,750,869	59,750	24,810,619	21.5621%	0	-	125,000
冯磊	副董事长	2,008,917	160,000	2,168,917	1.8849%	0	410,000	439,729
吴贵鹰	董事	15,044,352	65,691	15,110,043	13.1317%	0		65,691
王晓民	董事兼财务总监	1,465,952	165,000	1,630,952	1.4174%	0	260,000	346,488
沈坚英	监事会主席	782,360	0	782,360	0.6799%	0	-	195,590
钟志强	监事	560,240	0	560,240	0.4869%	0	-	140,060
叶学财	总经理	0	300,000	300,000	0.2607%	0	300,000	0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81,280	3,000	84,280	0.0732%	0	13,000	17,820
合计	-	44,693,970	-	45,447,411	39.50%	0	983,000	1,330,378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绩效工资按业绩考核结果支付。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津贴标准为5万元/年。

2、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冯磊	副董事长	0	160,000	-	-	4.20	19.27
王晓民	董事兼财务总监	0	160,000	-	-	4.20	19.27
叶学财	总经理	0	300,000	-	-	4.20	19.27
张丽芳	董事会秘书	0	3,000	-	-	4.20	19.27
姜应军	公司研发部经理	0	100,000	-	-	4.20	19.27
杜晓艳	展拓厂长	0	30,000	-	-	4.20	19.27
李永茂	龙美筹建组组长	0	30,000	-	-	4.20	19.27
郑文林	展拓副厂长	0	30,000	-	-	4.20	19.27
朱华	公司项目部经理	0	30,000	-	-	4.20	19.27
游俊	公司生产部副经理	0	20,000	-	-	4.20	19.27
奉艳辉	公司品管部经理	0	20,000	-	-	4.20	19.27
王志洪	迈拓厂长	0	20,000	-	-	4.20	19.27
王波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20,000	-	-	4.20	19.27
连建庭	公司企管部经理	0	20,000	-	-	4.20	19.27
蔡圣淮	公司财务部主管	0	20,000	-	-	4.20	19.27
李新民	展拓研发部经理	0	15,000	-	-	4.20	19.27
叶连丹	公司业务部经理	0	10,000	-	-	4.20	19.27
吴崧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8,000	-	-	4.20	19.27
葛小东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8,000	-	-	4.20	19.27
赵明德	龙泰定制车间副主任	0	8,000	-	-	4.20	19.27
吴金飞	展拓生产部加工主任	0	8,000	-	-	4.20	19.27
朱雪婷	展拓采购部副经理	0	8,000	-	-	4.20	19.27
范金仁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5,000	-	-	4.20	19.27
康意钦	迈拓研发部经理	0	5,000	-	-	4.20	19.27
林琪	公司项目部专员	0	5,000	-	-	4.20	19.27
徐建山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3,000	-	-	4.20	19.27
林丽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3,000	-	-	4.20	19.27
王丽霞	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	0	3,000	-	-	4.20	19.27
吴华滨	龙美筹建组组员	0	3,000	-	-	4.20	19.27
陈绍虹	展拓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0	3,000	-	-	4.20	19.27
李仙霞	公司证券事业代表兼法务专员	0	3,000	-	-	4.20	19.27
陈慕财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3,000	-	-	4.20	19.27
林远春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3,000	-	-	4.20	19.27
吴炜	公司贸易部单证员	0	3,000	-	-	4.20	19.27
合计	-	0	1,070,000	-	-	-	-
备注（如有）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36	35	18	153
技术人员	99	27	18	108
销售人员	12	3	2	13
生产人员	675	149	189	635
员工总计	922	214	227	90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0
硕士	5	6
本科	13	19
专科及以下	904	884
员工总计	922	90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实行以责任、职能和绩效为主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合理的薪酬结构，规范薪酬管理，体现绩效和结果的统一。依据国家有关宏观工资指导政策和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注重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分配原则，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富有创造力的优秀团队的人力资源规划的运行机制，采取多种薪酬分配形式并加强考核和监督，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吸引并留住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人才，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开展培训计划共 28 项（含外训 20 项，内训 8 项），实际完成 28 项，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开展“体系培训”，完成 IWAY、GSV（反恐）、ISO9001-2015、ISO14001-2015、ISO45001-2018、ISO5001-2018、两化融合体系 A 级及 AEO 海关高级认证体系；开展“运营管理训练营项目”，通过与专业的咨询公司合作，共完成运营管理/价值流管理工具与方法/标准作业/金字塔思维/演讲技巧与培训师培训等培训；开展“学徒制培训”，通过引进外部专业培训老师对企业管理和竹木加工进行现代企业管理/工匠精神/职业素养/质量管理与控制技术常识/机床夹具/安全用电培训；根据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开展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系列培训。

公司无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	------	----	----------	------	----------

姜应军	新增	公司研发部经理	0	100,000	100,000
杜晓艳	新增	展拓厂长	0	31,000	31,000
李永茂	无变动	龙美筹建组组长	239,156	-89,156	150,000
郑文林	无变动	展拓副厂长	20,300	30,000	50,300
朱华	新增	公司项目部经理	0	30,000	30,000
游俊	无变动	公司生产部副经理	83,870	-46,194	37,676
奉艳辉	新增	公司品管部经理	0	26,759	26,759
王志洪	新增	迈拓厂长	0	20,000	20,000
王波	新增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20,000	20,000
连建庭	无变动	公司企管部经理	85,000	-50,800	34,200
蔡圣淮	无变动	公司财务部主管	36,800	3,200	40,000
李新民	无变动	展拓研发部经理	50,626	-13,336	37,290
叶连丹	无变动	公司业务部经理	212,050	-42,315	169,735
吴崧	新增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9,000	9,000
葛小东	新增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8,000	8,000
赵明德	新增	龙泰定制车间副主任	5,000	10,200	15,200
吴金飞	新增	展拓生产部加工主任	0	8,000	8,000
朱雪婷	新增	展拓采购部副经理	0	10,816	10,816
范金仁	新增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2,000	3,000	5,000
康意钦	新增	迈拓研发部经理	0	5,000	5,000
林琪	新增	公司项目部专员	0	5,000	5,000
徐建山	新增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3,000	3,000
林丽	新增	公司生产车间主任	0	3,000	3,000
王丽霞	新增	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	0	3,000	3,000
吴华滨	新增	龙美筹建组组员	0	3,000	3,000
陈绍虹	新增	展拓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0	3,000	3,000
李仙霞	新增	公司证券事业代表兼法务专员	0	3,000	3,000
陈慕财	新增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3,000	3,000
林远春	新增	公司研发部项目副经理	0	3,000	3,000
吴炜	新增	公司贸易部单证员	0	4,000	4,000
王艺	无变动	公司会计	0	0	0
罗宜麟	无变动	公司研发部研发人员	16,100	-2,552	13,548
刘明华	离职	公司贸易部经理	34,200	1,218	35,418
胡敏	离职	公司技术工程师	196,944	-171,944	25,000

注：胡敏于 2021 年 4 月因个人原因离职，同年 6 月再次入职公司。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工作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分别履行各项决策、执行和监督的职责。

公司管理层强化内控管理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制度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形成了一整套完整、合规、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及时跟踪监管部门的披露要求和公司需披露的信息，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部门负责人提高信息披露风险防控的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规范，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等内控目标提供了有力保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采取现场会议并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行使权利，尤其对影响中小股东利益重大事项的审议，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采取单独计票并披露。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参与重大决策、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等权利。公司通过及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信息、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等方式，确保公司股东的知情权。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的要求履行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章程进行了1次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p>（一）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二）2021年3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三）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四）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五）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转板上市的议案》、《关于附生效条件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转板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p>

		<p>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六）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七）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财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关联方并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期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八）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九）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十）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申请转板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7	<p>（一）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p> <p>（二）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三）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四）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p>

		<p>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五）2021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p> <p>（六）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七）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股东大会	7	<p>（一）2021年2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p>（二）2021年3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三）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四）2021年9月11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转板上市的议案》、《关于附生效条件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转板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五）2021年9月29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六）2021年12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七）2021年12月27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申请转板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的治理实际情况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及时发布相关信息，真诚对待关注公司发展、寻找投资机会的各类投资者。公司在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中，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有利于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良性关系的建立。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对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1、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始终坚持事前审计、专业审计，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资料，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进行充分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公司审计部工作的实施，指导公司建立健全和落实内部审计制度，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建立健全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绩效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3、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战略发展委员会在对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以竹代塑”“自主品牌建设”等对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宝贵建议，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4、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不适合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付玉	10	现场、通讯	6	通讯
刘阳	10	现场、通讯	6	通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

3、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的机构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4、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的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5、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的财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制定的，符合企业合规管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年报的审核，保证年报信息披露各项事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公司资本市场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建立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来访调研于一体的多元化沟通体系，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便利性，确保投资者能及时、准确了解公司最新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38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琴、姚佳成、章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附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383 号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竹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竹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竹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二十七)。</p> <p>于2021年度,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44,425,569.57元。公司对于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不同。</p> <p>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 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针对公司最大客户宜家,获取宜家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进行核对;针对非宜家的外销客户,贸易方式主要为FOB,检查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与订单相符、所属提单日期是否属于本报告会计期间、客户付款金额及付款方是否与订单相符;针对内销客户,检查发货单及签收记录、发票等资料,确认本年记录的收入金额是否准确,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对供应商平台收货数据、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其他信息

龙竹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竹科技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竹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竹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龙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竹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竹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

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琴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佳成

中国注册会计师：章伟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04,608,714.62	161,390,909.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3,429,703.17	34,804,387.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3,854,988.14	2,638,100.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2,194,017.10	1,830,573.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43,733,263.07	40,149,605.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2,810,845.35	4,475,263.26
流动资产合计		200,631,531.45	245,288,839.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66,317,009.52	139,691,155.04
在建工程	(八)	45,238,918.48	13,954,326.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九)	320,714.52	
无形资产	(十)	29,405,385.31	30,118,82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756,241.14	800,82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5,684,323.95	4,358,11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13,600,306.07	1,518,93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322,898.99	190,442,172.50
资产总计		461,954,430.44	435,731,011.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	35,789,140.60	35,749,994.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五)	1,020,964.03	1,992,680.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8,020,156.32	6,865,070.28
应交税费	(十七)	4,442,554.13	6,680,318.06
其他应付款	(十八)	5,689,498.97	980,082.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十九)	49,252.39	119,275.82
流动负债合计		55,011,566.44	52,387,422.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	277,970.65	417,372.05
递延收益	(二十一)	15,684,088.70	11,678,65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22,720.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62,059.35	12,118,744.81
负债合计		70,973,625.79	64,506,167.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二)	115,065,800.00	114,49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三)	154,294,803.44	152,063,764.30
减: 库存股	(二十四)	4,205,100.00	3,173,358.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五)	32,980,291.13	26,309,99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92,851,778.30	81,533,647.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90,987,572.87	371,224,844.47
少数股东权益		-6,768.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90,980,804.65	371,224,84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总计		461,954,430.44	435,731,011.52

法定代表人: 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圣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35,905.66	67,741,600.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43,573,823.40	37,854,656.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2,330.61	1,514,562.74
其他应收款	(二)	74,705,735.81	124,580,455.2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612,768.48	23,941,547.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1,621.47	348,204.79
流动资产合计		196,462,185.43	255,981,027.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76,051,365.21	75,8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223,111.48	84,979,950.55
在建工程		45,238,918.48	6,482,558.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0,714.52	
无形资产		22,733,685.77	23,277,608.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8,700.14	624,38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1,550.14	1,617,47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48,081.95	1,229,1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596,127.69	194,041,125.61
资产总计		454,058,313.12	450,022,153.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65,360.41	46,535,389.9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98,798.10	5,235,157.58
应交税费		4,218,285.74	6,608,403.86
其他应付款		5,403,715.38	922,497.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013,424.99	1,972,719.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272.32	116,685.13
流动负债合计		48,047,856.94	61,390,85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7,970.65	417,372.05
递延收益		9,278,269.33	8,589,60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56,239.98	9,006,980.52
负债合计		57,604,096.92	70,397,833.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5,065,800.00	114,49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239,457.59	152,068,816.08
减：库存股		4,205,100.00	3,173,358.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80,291.13	26,309,99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373,767.48	89,928,07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6,454,216.20	379,624,31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4,058,313.12	450,022,153.2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349,027,146.10	313,316,911.38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七）	349,027,146.10	313,316,911.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355,645.38	241,083,649.06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七)	237,913,450.55	206,053,213.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1,268,854.43	1,084,845.38
销售费用	(二十九)	4,479,218.70	3,460,606.89
管理费用	(三十)	20,765,199.78	16,786,230.19
研发费用	(三十一)	20,269,108.29	13,976,542.76
财务费用	(三十二)	-1,340,186.37	-277,789.8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92,465.58	806,171.90
加：其他收益	(三十三)	10,459,707.74	2,932,199.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1,223,142.95	982,072.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471,658.58	-410,016.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454,556.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105,998.35	2,396.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534,135.18	75,739,915.1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1,606,355.50	2,147,624.4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248,927.66	337,308.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91,563.02	77,550,231.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8,322,890.18	10,550,710.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68,672.84	66,999,521.2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68,672.84	66,999,521.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8.2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75,441.06	66,999,521.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568,672.84	66,999,521.2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575,441.06	66,999,521.2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68.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一）	0.61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一）	0.61	0.66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四）	316,950,412.13	292,649,144.52
减：营业成本	（四）	210,069,911.02	186,618,256.48
税金及附加		1,043,378.86	1,033,532.33
销售费用		4,265,438.11	3,135,209.94
管理费用		17,301,498.48	14,075,816.97
研发费用		16,424,760.52	11,479,756.93
财务费用		-784,584.06	-127,231.1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94,836.14	635,644.86
加：其他收益		5,540,342.14	2,438,724.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570,496.72	477,96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5,485.27	-350,696.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998.35	2,396.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431,361.14	79,002,190.58
加：营业外收入		1,476,128.16	2,145,480.59
减：营业外支出		247,139.08	335,721.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660,350.22	80,811,949.73
减：所得税费用		8,957,343.13	10,978,956.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03,007.09	69,832,993.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03,007.09	69,832,993.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703,007.09	69,832,993.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047,207.36	315,172,471.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33,579.72	16,003,166.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18,261,446.75	8,037,93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142,233.83	339,213,57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671,628.64	191,106,844.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945,686.46	51,465,11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81,712.76	9,723,71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19,514,285.61	13,737,56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113,313.47	266,033,23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8,920.36	73,180,33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6,223,142.95	212,982,072.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00.00	6,390.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358,142.95	212,988,46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838,762.52	50,600,155.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0	2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838,762.52	262,600,15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80,619.57	-49,611,69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94,000.00	170,016,547.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4,000.00	170,016,547.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779,610.00	56,896,9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9,610.00	56,896,9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85,610.00	113,119,64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829.12	-403,262.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86,138.33	136,285,025.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90,909.05	25,105,88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04,770.72	161,390,909.05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047,503.70	293,933,48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75,071.49	12,500,458.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5,413.93	8,337,10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387,989.12	314,771,04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632,622.94	159,309,767.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69,617.55	39,733,65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88,198.19	9,688,75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4,494.05	12,535,32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84,932.73	221,267,50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03,056.39	93,503,54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570,496.72	132,477,963.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00.00	6,390.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99,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704,996.72	132,484,353.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70,321.15	22,615,54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100,000.00	18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0,500.00	84,173,92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80,821.15	293,789,46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75,824.43	-161,305,11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94,000.00	170,016,547.1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4,000.00	170,016,547.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779,610.00	56,896,9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9,610.00	56,896,9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85,610.00	113,119,64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816.96	-403,216.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07,195.00	44,914,861.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41,600.66	22,826,73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34,405.66	67,741,600.6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490,800.00				152,063,764.30	3,173,358.20			26,309,990.42		81,533,647.95		371,224,84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490,800.00				152,063,764.30	3,173,358.20			26,309,990.42		81,533,647.95		371,224,84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000.00				2,231,039.14	1,031,741.80			6,670,300.71		11,318,130.35	-6,768.22	19,755,960.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575,441.06	-6,768.22	69,568,67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00.00				2,231,039.14	1,031,741.80							1,774,297.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5,000.00				745,641.80	1,031,741.80							288,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5,397.34								1,485,397.3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670,300.71	-58,257,310.71			-51,587,0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70,300.71	-6,670,300.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587,010.00			-51,587,01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65,800.00			154,294,803.44	4,205,100.00			32,980,291.13	92,851,778.30	-6,768.22		390,980,804.65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490,800.00				5,284,683.58	6,410,824.64			19,326,691.06		78,414,326.02		191,105,67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490,800.00				5,284,683.58	6,410,824.64			19,326,691.06		78,414,326.02		191,105,676.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6,983,299.36		3,119,321.93		180,119,16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999,521.29		66,999,52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170,016,547.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170,016,547.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83,299.36		-63,880,199.36		-56,896,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83,299.36		-6,983,299.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896,900.00		-56,896,9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4,490,800.00				152,063,764.30	3,173,358.20		26,309,990.42		81,533,647.95		371,224,844.47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圣淮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490,800.00				152,068,816.08	3,173,358.20			26,309,990.42		89,928,071.10	379,624,31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490,800.00				152,068,816.08	3,173,358.20			26,309,990.42		89,928,071.10	379,624,31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000.00				2,170,641.51	1,031,741.80			6,670,300.71		8,445,696.38	16,829,896.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703,007.09	66,703,00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000.00				2,170,641.51	1,031,741.80						1,713,899.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5,000.00				745,641.80	1,031,741.80						288,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24,999.71							1,424,999.7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670,300.71		-58,257,310.71	-51,587,0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70,300.71		-6,670,300.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1,587,010.00	-51,587,01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065,800.00				154,239,457.59	4,205,100.00			32,980,291.13		98,373,767.48	396,454,216.20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490,800.00				5,289,735.36	6,410,824.64			19,326,691.06		83,975,276.90	196,671,67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490,800.00				5,289,735.36	6,410,824.64			19,326,691.06		83,975,276.90	196,671,67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6,983,299.36		5,952,794.20	182,952,64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32,993.56	69,832,993.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170,016,547.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46,779,080.72	-3,237,466.44						170,016,547.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83,299.36		-63,880,199.36	-56,896,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83,299.36		-6,983,299.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896,900.00	-56,896,9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4,490,800.00				152,068,816.08	3,173,358.20			26,309,990.42		89,928,071.10	379,624,319.4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曾用名: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系在福建龙泰竹制品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 由连健昌、吴贵鹰、胡志军、陈博涵、贾娟、刘胜、黄秋实、王才英、刘贤安、杨贵兴、袁毅敏、董清华、吴松兴、吴升高、陈磊、朱慧光、王健丰、沈坚英、王美英、李苏闽、钟志强、吴兴华、刘妹秀、刘浩辉、吴祖际、杨金华、尤修炳、傅玉、陈彩云、杨敏玲、吕劲松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50700553218333A。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 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506.58 万股, 注册资本为 11,506.58 万元, 注册地: 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一般项目: 新材料技术研发; 竹制品制造; 竹制品销售; 日用木制品制造; 日用木制品销售; 家具制造; 家具销售; 木竹材加工机械制造; 木竹材加工机械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研发;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连健昌和吴贵鹰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百丽”)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拓家居”)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拓家居”)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泰定制”)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三、（十二）固定资产”、“三、（二十二）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

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

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

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

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

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电脑软件	5年	直线法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期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专利证书有效期	直线法	专利证书
排污权	5年	直线法	排污权交易合同

3、 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内销：

对于线下买断式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网络直营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外销：

对以 FOB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以此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对以 FCA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时确认收入；对于网络直营销售，于商品发出且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

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

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

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

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

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七)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八)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

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 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 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一次 会议决议	使用权资产	330,984.67	330,984.67
		长期待摊费用	-330,984.67	-330,984.6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

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330,984.67		330,984.67	330,984.67
长期待摊费用	800,821.88	469,837.21		-330,984.67	-330,984.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330,984.67		330,984.67	330,984.67
长期待摊费用	624,385.07	293,400.40		-330,984.67	-330,984.67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流转税及当期免抵增值税额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5%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25%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25%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根据闽科高[2021]3号文《关于认定福建省2020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于2020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2021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子公司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2,341.99	24,341.01
银行存款	104,577,678.74	161,352,368.55
其他货币资金	8,693.89	14,199.49
合计	104,608,714.62	161,390,909.05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对账支付受限	2,443.90	
ETC 保证金	1,500.00	
合计	3,943.9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715,477.02	36,636,197.22
小计	45,715,477.02	36,636,197.22
减：坏账准备	2,285,773.85	1,831,809.86
合计	43,429,703.17	34,804,387.3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715,477.02	100.00	2,285,773.85	5.00	43,429,703.17	36,636,197.22	100.00	1,831,809.86	5.00	34,804,387.36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45,715,477.02	100.00	2,285,773.85	5.00	43,429,703.17	36,636,197.22	100.00	1,831,809.86	5.00	34,804,387.36
合计	45,715,477.02	100.00	2,285,773.85		43,429,703.17	36,636,197.22	100.00	1,831,809.86		34,804,38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5,715,477.02	2,285,773.85	5.00
合计	45,715,477.02	2,285,773.8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831,809.86	462,228.98		8,264.99	2,285,773.85
合计	1,831,809.86	462,228.98		8,264.99	2,285,773.8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264.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IKEA Supply AG (注)	43,133,272.69	94.35	2,156,663.63
BRAND LOYALTY	766,633.30	1.68	38,331.67
Currys Sourcing Ltd	766,582.29	1.68	38,329.11
H&M Hennes&Mauritz GBC AB	635,554.51	1.39	31,777.73
深圳市中集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828.19	0.22	4,941.41
合计	45,400,870.98	99.32	2,270,043.55

注: IKEA Supply AG 的应收账款余额包含其所有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854,988.14	100.00	2,636,996.04	99.96
1-2年(含2年)			1,104.42	0.04
合计	3,854,988.14	100.00	2,638,100.4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诸城市誉鑫家居有限公司	944,076.06	24.49
上海奥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805,811.32	20.9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市分公司	535,334.43	13.89
惠州森江家具有限公司	486,300.53	12.61
上海零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9,543.77	5.70
合计	2,991,066.11	77.59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194,017.10	1,830,573.40
合计	2,194,017.10	1,830,573.40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7,875.26	1,836,588.05
1-2年(含2年)	13,400.20	2,014.11
2-3年(含3年)	200.00	
3-4年(含4年)		300.00
4-5年(含5年)	300.00	
小计	2,211,775.46	1,838,902.16
减: 坏账准备	17,758.36	8,328.76
合计	2,194,017.10	1,830,573.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1,775.46	100.00	17,758.36	0.80	2,194,017.10	1,838,902.16	100.00	8,328.76	0.45	1,830,573.4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28,416.97	10.33	11,660.86	5.11	216,756.11	99,197.25	5.39	5,050.56	5.09	94,146.69
出口退税组合	1,861,408.49	84.16			1,861,408.49	1,674,140.91	91.04			1,674,140.91
保证金、押金组合	121,950.00	5.51	6,097.50	5.00	115,852.50	65,564.00	3.57	3,278.20	5.00	62,285.80
合计	2,211,775.46	100.00	17,758.36		2,194,017.10	1,838,902.16	100.00	8,328.76		1,830,573.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228,416.97	11,660.86	5.11
出口退税组合	1,861,408.49		
保证金、押金组合	121,950.00	6,097.50	5.00
合计	2,211,775.46	17,758.3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23,616.77	11,180.84	5.00
1-2年(含2年)	4,800.20	480.02	10.00
合计	228,416.97	11,660.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328.76			8,328.7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429.60			9,429.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7,758.36			17,758.36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838,902.16			1,838,902.1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72,873.30			372,873.30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211,775.46			2,211,775.46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8,328.76	9,429.60			17,758.36
合计	8,328.76	9,429.60			17,758.3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8,350.00	65,564.00
出口退税	1,861,408.49	1,674,140.91
代垫款	16,621.80	12,975.27
备用金	21,202.37	
代扣代缴	168,849.41	57,945.48
其他	25,343.39	28,276.50
合计	2,211,775.46	1,838,902.1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南平市建阳区税务局	出口退税	1,861,408.49	1年以内	84.16	
建阳市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代垫款	167,509.41	1年以内	7.57	8,375.47
威幄克溥东商务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53,600.00	1年以内	2.42	2,680.00
中企永联数据交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押金	39,250.00	1年以内	1.77	1,962.50
李晓娟	备用金	10,676.33	1年以内	0.48	533.82
合计		2,132,444.23		96.40	13,551.79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620,890.14	258,485.95	20,362,404.19	19,204,159.27		19,204,159.27
在产品	13,800,196.63	138,052.41	13,662,144.22	10,697,893.20		10,697,893.20
库存商品	9,357,950.97	58,017.64	9,299,933.33	10,193,411.99		10,193,411.99
委托加工物资				54,141.03		54,141.03
发出商品	408,781.33		408,781.33			
合计	44,187,819.07	454,556.00	43,733,263.07	40,149,605.49		40,149,605.4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8,485.95				258,485.95
在产品		138,052.41				138,052.41
库存商品		58,017.64				58,017.64
合计		454,556.00				454,556.00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2,239,350.02	4,348,299.46
应收退货成本	121,852.21	126,963.80
待认证进项税	15,311.49	
其他	434,331.63	
合计	2,810,845.35	4,475,263.26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66,317,009.52	139,691,155.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6,317,009.52	139,691,155.04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99,416,280.13	5,140,807.83	63,276,466.04	3,403,108.91	4,956,288.29	176,192,951.20
（2）本期增加金额	29,427,485.41	10,864.60	7,875,242.77	681,755.04	2,925,918.93	40,921,266.75
—购置		10,864.60	5,110,545.20	681,755.04		5,803,164.84
—在建工程转入	29,427,485.41		2,764,697.57		2,925,918.93	35,118,101.91
（3）本期减少金额	77,034.98	269,413.68				346,448.66
—处置或报废	77,034.98	269,413.68				346,448.66
（4）期末余额	128,766,730.56	4,882,258.75	71,151,708.81	4,084,863.95	7,882,207.22	216,767,769.29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4,604,582.62	2,984,031.60	16,278,235.38	1,509,579.65	1,125,366.91	36,501,796.16
（2）本期增加金额	5,113,340.35	808,406.05	6,361,878.72	742,910.54	1,208,863.95	14,235,399.61
—计提	5,113,340.35	808,406.05	6,361,878.72	742,910.54	1,208,863.95	14,235,399.61
（3）本期减少金额	30,493.00	255,943.00				286,436.00
—处置或报废	30,493.00	255,943.00				286,436.00
（4）期末余额	19,687,429.97	3,536,494.65	22,640,114.10	2,252,490.19	2,334,230.86	50,450,759.77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079,300.59	1,345,764.10	48,511,594.71	1,832,373.76	5,547,976.36	166,317,009.5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4,811,697.51	2,156,776.23	46,998,230.66	1,893,529.26	3,830,921.38	139,691,155.04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45,238,918.48	13,954,326.16
工程物资		
合计	45,238,918.48	13,954,326.1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4,388,875.86		4,388,875.86	1,268,129.03		1,268,129.03
迈拓家居 5#厂房				1,677,695.33		1,677,695.33
1#餐厅宿舍楼				2,035,912.15		2,035,912.15
2#宿舍楼	1,653,810.96		1,653,810.96	95,948.66		95,948.66
厂房配套工程				3,082,568.81		3,082,568.81
迈拓家居附属设备				5,771,283.49		5,771,283.49
迈拓家居办公楼				22,788.69		22,788.69
新厂区(二期) - 1#厂房	9,449,541.28		9,449,541.28			
新厂区(二期) - 2#厂房	11,559,633.03		11,559,633.03			
上海办公室	15,607,483.26		15,607,483.26			
新厂区(二期) - 3#厂房	251,238.27		251,238.27			
吸管生产建设工程项目	16,519.80		16,519.80			
金蝶云星空软件	778,301.89		778,301.89			
1#、2#库房	1,533,514.13		1,533,514.13			
合计	45,238,918.48		45,238,918.48	13,954,326.16		13,954,326.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长期待 摊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在安装设备		1,268,129.03	5,655,184.76	2,534,437.93		4,388,875.86		在安装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迈拓家居 5#厂房	10,674,472.00	1,677,695.33	8,421,699.90	10,099,395.23			94.61	已完工				募集资金
1#餐厅宿舍楼	9,527,003.00	2,035,912.15	6,393,364.83	8,429,276.98			88.48	已完工				自有资金
厂房配套工程	3,500,000.00	3,082,568.81	238,590.84	3,321,159.65			94.89	已完工				自有资金
迈拓家居附属设备	11,830,000.00	5,771,283.49	474,804.63	6,246,088.12			85.19	已完工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研发设计中心实验室装 修项目	2,000,000.00		1,844,635.79	1,844,635.79			92.23	已完工				募集资金
新厂区（二期）-1#厂 房	10,300,000.00		9,449,541.28			9,449,541.28	91.74	未完工				募集资金
新厂区（二期）-2#厂 房	14,000,000.00		11,559,633.03			11,559,633.03	82.57	未完工				募集资金
上海办公室	15,412,692.00		15,607,483.26			15,607,483.26	101.26	未完工				自有资金
1#、2#库房	1,700,000.00		1,533,514.13			1,533,514.13	90.21	未完工				募集资金
2#宿舍楼	7,600,000.00	95,948.66	1,557,862.30			1,653,810.96	21.76	未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13,931,537.47	62,736,314.75	32,474,993.70		44,192,858.52						

4、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52,380.97	352,38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2,380.97	352,380.97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1,396.30	21,39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70.15	10,270.15
—计提	10,270.15	10,270.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666.45	31,666.4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0,714.52	320,714.52
(2) 年初账面价值	330,984.67	330,984.67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权	排污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9,090,909.00	373,668.69	2,600,000.00	141,685.54	32,206,26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856.64	27,500.00		212,356.64
—购置		184,856.64	27,500.00		212,356.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090,909.00	558,525.33	2,627,500.00	141,685.54	32,418,619.8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权	排污权	合计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762,322.67	234,960.11	83,708.00	6,449.00	2,087,439.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364.28	63,511.14	251,582.32	28,337.04	925,794.78
一计提	582,364.28	63,511.14	251,582.32	28,337.04	925,79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44,686.95	298,471.25	335,290.32	34,786.04	3,013,234.5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746,222.05	260,054.08	2,292,209.68	106,899.50	29,405,385.3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7,328,586.33	138,708.58	2,516,292.00	135,236.54	30,118,823.45

期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 2、 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知识产权。
- 3、 无具有重要影响的单项知识产权。
- 4、 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知识产权。
-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7,868.83	137,868.83		98,209.66		39,659.17
车位使用权	330,984.67					
配套设施改造费	331,968.38	331,968.38	560,233.86	175,620.27		716,581.97
合计	800,821.88	469,837.21	560,233.86	273,829.93		756,241.14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58,088.21	480,818.89	1,840,138.62	292,315.53
递延收益	15,684,088.70	2,918,195.24	11,678,651.81	2,060,702.10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6,673,053.37	1,600,286.35	8,185,401.19	1,927,643.13
预提费用	502,342.38	75,351.36	516,356.32	77,453.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7,814.58	32,648.09		
股份支付	3,695,289.59	577,024.02		
合计	29,550,676.83	5,684,323.95	22,220,547.94	4,358,114.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1,473.02	22,720.95
合计			151,473.02	22,720.95

3、 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96,634.56	2,959,105.21
合计	1,396,634.56	2,959,105.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4		340,645.04
2025	1,362,793.46	2,618,460.17
2026	33,841.10	
合计	1,396,634.56	2,959,105.21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127,806.07		1,127,806.07	927,681.76		927,681.76
预付软件款				371,250.00		371,250.00
预付专利款	192,500.00		192,500.00	220,000.00		220,000.00
预付土地款	12,280,000.00		12,280,000.00			
合计	13,600,306.07		13,600,306.07	1,518,931.76		1,518,931.76

(十四)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5,495,656.06	34,549,791.04
1-2 年（含 2 年）	118,619.43	1,129,943.28
2-3 年（含 3 年）	110,923.11	29,940.31
3 年以上	63,942.00	40,320.16
合计	35,789,140.60	35,749,994.79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五)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020,964.03	1,992,680.68
合计	1,020,964.03	1,992,680.68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865,070.28	64,071,415.11	62,916,329.07	8,020,156.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4,996.17	3,114,996.1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6,865,070.28	67,186,411.28	66,031,325.24	8,020,156.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6,935.25	56,904,224.63	55,787,353.00	7,713,806.88
(2) 职工福利费	268,135.03	2,159,769.29	2,121,554.88	306,349.44
(3) 社会保险费		4,905,697.54	4,905,697.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06,657.35	4,306,657.35	
工伤保险费		329,496.70	329,496.70	
生育保险费		269,543.49	269,543.49	
(4) 住房公积金		19,810.00	19,81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913.65	81,913.65	
合计	6,865,070.28	64,071,415.11	62,916,329.07	8,020,156.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022,411.17	3,022,411.17	
失业保险费		92,585.00	92,585.00	
合计		3,114,996.17	3,114,996.17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09,747.18	0.02
土地使用税	72,109.08	36,34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576.69	10,912.12
企业所得税	3,586,487.56	6,379,843.38
个人所得税	211,667.95	126,029.17
印花税	13,847.50	12,284.30
教育费附加	202,066.09	54,560.58
房产税	75,332.64	57,935.64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环境保护税	2,719.44	2,404.45
合计	4,442,554.13	6,680,318.06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5,689,498.97	980,082.61
合计	5,689,498.97	980,082.61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押金	1,476,773.94	827,743.00
代收代付款	140,405.34	149,139.8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012,500.00	
其他	59,819.69	3,199.79
合计	5,689,498.97	980,082.61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49,252.39	119,275.82
合计	49,252.39	119,275.82

(二十)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费用	217,806.19	-51,924.28	72,210.85	93,671.06	销售预计期后索赔
预计退货	199,565.86	-15,266.27		184,299.59	销售预计期后退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货
合计	417,372.05	-67,190.55	72,210.85	277,970.65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678,651.81	2,680,000.00	1,556,563.13	12,802,088.6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8,236,000.00	5,353,999.98	2,882,000.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678,651.81	10,916,000.00	6,910,563.11	15,684,088.7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固定资产专项补贴	478,749.92		110,000.04		368,749.88	与资产相关
精加工项目加工示范县补助	849,999.84		130,000.08		719,999.76	与资产相关
企业自主创新项目技改补助	159,999.92		32,000.04		127,999.88	与资产相关
技改研发项目(竹工艺品半自动项目)扶持资金	65,000.08		12,999.96		52,000.12	与资产相关
武夷新区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264,999.92		53,000.04		211,999.88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资金款	1,707,875.00		281,100.00		1,426,775.00	与资产相关
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资金款	806,312.22		101,850.08		704,462.14	与资产相关
2018年竹材(笋)精深加工项目款	1,699,999.98		200,000.00		1,499,999.98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1,783,333.29		200,000.04		1,583,333.25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	343,948.26		41,520.00		302,428.26	与资产相关
竹材(笋)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	1,305,710.05		149,223.96		1,156,486.09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笋竹精深加工项	1,983,333.33		200,000.00		1,7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目补助						
竹工艺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229,390.00		23,730.00		205,660.00	与资产相关
竹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重点县项目补助		2,680,000.00	21,138.89		2,658,861.11	与资产相关
工业大项目引资补助		7,986,000.00	5,323,999.98		2,662,000.02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创新项目补助		250,000.00	30,0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78,651.81	10,916,000.00	6,910,563.11		15,684,088.70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14,490,800.00	575,000.00				575,000.00	115,065,8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9 年回购的库存股股票 49.50 万股和定向发行股份 60.50 万股，向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 股，每股授予价格人民币 4.20 元，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8 日。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共 35 人，但其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放弃参加此次股权激励，因此公司股权激励实际授予对象共 34 人，实际授予股数 1,070,000 股。新增注册资本 575,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45,641.80 元。该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127 号验资报告。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2,063,764.30	745,641.80		152,809,406.10
其他资本公积		1,485,397.34		1,485,397.34
合计	152,063,764.30	2,231,039.14		154,294,803.44

其他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76,464.58 元系本年度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详见附注十、股份支付；

2、本期计提股份支付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资本公积 408,932.76 元；

3、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9 年回购的库存股股票 49.50 万股和定向发行股份 60.50 万股，向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 股，每股授予价格人民币 4.20 元，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8 日。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共 35 人，但其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放弃参加此次股权激励，因此公司股权激励实际授予对象共 34 人，实际授予股数 1,070,000 股。新增注册资本 575,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45,641.80 元。

(二十四)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173,358.20		3,173,358.2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494,000.00	288,900.00	4,205,100.00
合计	3,173,358.20	4,494,000.00	3,462,258.20	4,205,100.00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9 年回购的库存股股票 49.50 万股和定向发行股份 60.50 万股，向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 股，每股授予价格人民币 4.20 元，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8 日。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共 35 人，但其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放弃参加此次股权激励，因此公司股权激励实际授予对象共 34 人，实际授予股数 1,070,000 股。新增注册资本 575,000.00 元，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45,641.80 元，减少库存股 3,173,358.20 元；共收到投资款 4,494,000.00 元，根据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 4,494,000.00 元；

2、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其中派发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共计 160,500.00 元，减少库存股 160,500.00 元；

3、根据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其中派发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共计 160,500.00 元，减少库存股 160,500.00 元；

4、根据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其中派发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共计 160,500.00 元，减少库存股 160,500.00 元；

5、本期派发的现金股利归属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计无法解锁的部分为 192,600.00 元，调整库存股 192,600.00 元。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455,699.70	23,455,699.70	6,670,300.71		30,126,000.41
任意盈余公积	2,854,290.72	2,854,290.72			2,854,290.72
合计	26,309,990.42	26,309,990.42	6,670,300.71		32,980,291.13

说明：根据公司法 and 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 2021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1,533,647.95	78,414,326.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1,533,647.95	78,414,326.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575,441.06	66,999,521.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70,300.71	6,983,299.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587,010.00	56,896,9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851,778.30	81,533,647.95

说明：

- 1、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
- 2、根据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
- 3、根据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 115,065,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 17,259,870.00 元；
- 4、本期派发的现金股利归属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计无法解锁的部分为 192,600.00 元。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425,569.57	234,119,558.55	311,931,072.36	205,004,750.36
其他业务	4,601,576.53	3,793,892.00	1,385,839.02	1,048,463.33
合计	349,027,146.10	237,913,450.55	313,316,911.38	206,053,213.69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49,013,384.6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3,761.47
合计	349,027,146.10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566.23	139,640.00
教育费附加	519,430.30	720,148.64
房产税	200,645.77	87,600.40
土地使用税	144,205.88	36,948.40
印花税	122,886.00	94,067.41
其他	11,120.25	6,440.53
合计	1,268,854.43	1,084,845.38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产品质量保证费	199,346.05	387,828.28
职工薪酬	1,527,382.42	1,128,828.10
快递费	73,695.39	128,770.13
港杂费	425,330.47	483,540.59
广告费	555,271.33	220,411.88
保险费	323,517.90	438,219.24
报关费	308,191.70	326,014.3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代理费	208,861.37	141,949.00
其他	418,448.90	205,045.33
咨询费	439,173.17	
合计	4,479,218.70	3,460,606.89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514,257.87	9,491,156.02
折旧及摊销费用	2,833,651.90	2,868,477.77
咨询费	1,261,695.66	1,006,067.62
车辆费	388,979.17	382,906.16
差旅费	216,502.90	145,177.99
业务招待费	854,688.15	1,714,829.66
办公费	274,697.43	240,443.65
其他	2,344,262.12	937,171.32
股份支付	1,076,464.58	
合计	20,765,199.78	16,786,230.19

(三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	9,331,945.09	7,282,526.83
直接投入	8,163,971.56	5,462,909.55
折旧及摊销	1,201,514.73	604,901.72
其他	1,571,676.91	626,204.66
合计	20,269,108.29	13,976,542.76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592,465.58	806,171.90
汇兑损益	152,489.37	438,915.15
其他	99,789.84	89,466.90
合计	-1,340,186.37	-277,789.85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0,449,263.39	2,932,199.8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0,444.35	
合计	10,459,707.74	2,932,199.8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竹材（笋）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	149,223.96	149,223.96	与资产相关
精加工项目加工示范县补助	130,000.08	130,000.08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固定资产专项补贴	110,000.04	110,000.04	与资产相关
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资金款	101,850.08	101,850.04	与资产相关
武夷新区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53,000.04	53,000.04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	41,520.00	41,52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自主创新项目技改补助	32,000.04	32,000.04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00,000.00	16,666.67	与资产相关
竹工艺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23,730.00	7,910.00	与资产相关
竹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重点县项目补助	21,138.89		与资产相关
技改研发项目（竹工艺品半自动项目）扶持资金	12,999.96	12,999.96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资金款	281,100.00	281,1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8年竹材（笋）精深加工项目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		429,000.00	与收益相关
毛竹场付扶持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		219,213.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款		165,663.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款		148,528.30	与收益相关
2020科技保险费用补贴		40,556.00	与收益相关
省重点项目复工奖励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参展补助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贫补助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建阳区企业吸纳贫困对象社保补贴	29,198.17	1,217.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251.68	与收益相关
工业大项目引资补助	5,323,999.98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第三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款	52,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建阳区职业技能提升以工代训补助款	1,627,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南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计划项目补助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政策，抵减增值税	1,637.26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第四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款	62,114.00		与收益相关
发科局补助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补贴款	8,009.00		与收益相关
建阳区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拨付款	14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用工单位吸纳跨省脱贫人口跨省务工补贴款	1,432.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2季度出口信用保险费扶持及保单融资贴息款	73,301.00		与收益相关
组织部转重点产业企业人才工作综合授信补助款	303,79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失业保险普惠稳岗返还补贴款	41,126.4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第四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补贴款	8,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科技小巨人研发资金款-南平市建阳区财政局	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建阳区企业吸纳贫困对象就业补贴	1,900.00		与收益相关
组织部付重点产业企业补贴款	119,455.63		与收益相关
收到吸纳返乡务工就业补贴	7,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组织部付重点产业企业补贴款	119,455.62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稳岗补贴款	7,981.2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创新项目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专利资助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49,263.39	2,932,199.85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23,142.95	982,072.9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223,142.95	982,072.94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2,228.98	437,345.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429.60	-27,329.49
合计	471,658.58	410,016.14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454,556.00	
合计	454,556.00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5,998.35	2,396.22	105,998.35
合计	105,998.35	2,396.22	105,998.35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98,790.00	2,064,956.00	1,498,790.00
其他	107,565.50	82,668.46	107,565.50
合计	1,606,355.50	2,147,624.46	1,606,355.50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创新层上市补助款		1,018,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质量奖奖励款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增量奖励款		128,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中小开扶持资金款		42,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增长正向激励资金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统计站补贴		9,356.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费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科技创新奖励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奖励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再融资奖励款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企业人才工作综合授信补助款	303,79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科技创新券补贴款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98,790.00	2,064,956.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6,541.98	231,738.02	46,541.98
对外捐赠	200,000.00	90,001.93	20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03.00	2,400.00	303.00
其他	2,082.68	13,168.16	2,082.68
合计	248,927.66	337,308.11	248,927.66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62,888.11	10,806,073.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9,997.93	-255,363.48
合计	8,322,890.18	10,550,710.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77,891,563.0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83,734.45

项目	本期金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329.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190.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9,077.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6.03
研发费加计扣除	-3,188,970.83
其他	14,838.68
所得税费用	8,322,890.18

(四十一)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9,575,441.06	66,999,521.2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13,995,800.00	101,866,216.67
基本每股收益	0.61	0.66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61	0.66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69,575,441.06	66,999,521.2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13,995,800.00	101,866,216.67
稀释每股收益	0.61	0.66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61	0.66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5,963,934.63	5,897,933.30
利息收入	1,592,465.58	806,171.90
暂收款	597,481.04	1,251,806.94
赔偿收入等	107,565.50	82,021.91
合计	18,261,446.75	8,037,934.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	9,638,897.29	6,313,794.37
暂付款	316,170.40	573,990.57
咨询费	2,444,892.66	1,201,424.87
快递费	120,045.89	130,248.89
港杂费	436,919.47	483,540.59
广告宣传费	535,589.33	220,411.88
车辆费	441,355.92	383,373.16
保险费	323,287.95	474,478.72
差旅费	282,910.14	163,706.17
业务招待费	1,346,887.07	1,812,667.96
报关费	308,191.70	326,014.34
办公费	283,147.29	236,347.19
其他	3,035,990.50	1,417,566.67
合计	19,514,285.61	13,737,565.38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568,672.84	66,999,521.29
加：信用减值损失	471,658.58	410,016.14
资产减值准备	454,556.0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	14,235,399.61	11,799,885.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270.15	
无形资产摊销	925,794.78	723,447.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829.93	138,93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5,998.35	-2,396.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41.98	231,738.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829.12	403,262.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3,142.95	-982,07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7,276.98	-251,83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20.95	-3,52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8,213.58	-848,625.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13,225.16	-8,529,61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1,445.27	2,645,882.67
其他	4,942,500.07	445,71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28,920.36	73,180,333.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604,770.72	161,390,909.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390,909.05	25,105,883.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86,138.33	136,285,025.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04,604,770.72	161,390,909.05
其中：库存现金	22,341.99	24,341.0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4,573,734.84	161,352,368.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93.89	14,199.49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04,770.72	161,390,909.05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43.90	超过对账时间未反馈、ETC 保证金
合计	3,943.90	

(四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19,035.24
其中：美元	313,862.68	6.3757	2,001,094.29
欧元	2,485.00	7.2197	17,940.95
应收账款			2,227,169.53
其中：美元	349,321.57	6.3757	2,227,169.53
应付账款			138,642.78
其中：美元	21,745.50	6.3757	138,642.78

(四十六)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固定资产专 项补贴	1,100,000.00	递延收益	110,000.04	110,000.04	其他收益
精加工项目加工示范县补助	1,300,000.00	递延收益	130,000.08	130,000.08	其他收益
企业自主创新项目技改补助	320,000.00	递延收益	32,000.04	32,000.04	其他收益
技改研发项目（竹工艺品半自 动项目）扶持资金	130,000.00	递延收益	12,999.96	12,999.96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武夷新区发展专项资金（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530,000.00	递延收益	53,000.04	53,000.04	其他收益
节能减排项目资金款	2,811,000.00	递延收益	281,100.00	281,100.00	其他收益
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资金款	1,018,500.00	递延收益	101,850.08	101,850.04	其他收益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	415,200.00	递延收益	41,520.00	41,520.00	其他收益
2018年竹材（笋）精深加工项目款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4	200,000.04	其他收益
竹材（笋）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	1,492,240.00	递延收益	149,223.96	149,223.96	其他收益
2020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	16,666.67	其他收益
竹工艺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237,300.00	递延收益	23,730.00	7,910.00	其他收益
竹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重点县项目补助	2,680,000.00	递延收益	21,138.89		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	8,892,700.26	1,595,928.98	其他收益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	1,498,790.00	2,064,956.00	营业外收入
合计	10,391,490.26	3,660,884.98	

3、 无政府补助的退回。

(四十七)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2,490.52

项目	本期金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5,840.00

无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3,761.47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1年2月24日，公司新设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2、 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4、 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等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主管领导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

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5,789,140.60			35,789,140.60
其他应付款	1,805,225.03	2,407,500.00	1,476,773.94	5,689,498.97
合计	37,594,365.63	2,407,500.00	1,476,773.94	41,478,639.57

项目	上年年末金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5,749,994.79			35,749,994.79
其他应付款	152,339.61		827,743.00	980,082.61
合计	35,902,334.40		827,743.00	36,730,077.40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与最大客户 IKEA Supply AG 于 2017 年 9 月起改为人民币结算，较大程度上避免了汇率波动的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本年度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001,094.29	17,940.95	2,019,035.24	5,830,374.18	19,942.13	5,850,316.31
应收账款	2,227,169.53		2,227,169.53	367,679.88		367,679.88
应付账款	138,642.78		138,642.78	53.50		53.5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04,742.8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58,557.54 元）。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连健昌和吴贵鹰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欧能实业有限公司	原核心员工杨军控制的公司
厦门龙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叶学财	总经理
龙泉市大展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核心员工姜应军担任董事的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东莞市欧能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93,995.53
龙泉市大展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采购		482,300.87
龙泉市大展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专利采购		2,820,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连健昌	30,000,000.00	2019/9/17	2024/9/16	是（注1）

注1：该担保项下无借款，担保合同于2021年4月20日终止。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40,583.95	3,094,215.47

4、 其他关联交易

2021年1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连健昌与总经理叶学财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厦门龙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2月24日，公司与厦门龙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欧能实业有限公司		212,001.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资金集中管理

无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1,070,000.00 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无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20 元/股，距第一个解锁期 1 个月，距第二个解锁期 13 个月，距第三个解锁期 25 个月。

其他说明：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070,000.00 股，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8 日。

激励计划的解锁安排情况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	3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1,076,464.58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076,464.58 元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存入 1,500.00 元 ETC 保证金；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超过对账时间未反馈，子公司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的余额 2,443.90 元被冻结，期后 2022 年 1 月 4 日已解冻。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竹及竹木复合弯曲家居生产线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由 10,000.00 万元变更为 6,200.00 万元，“研发设计创意中心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由 3,910.75 万元变更为 7,710.75 万元。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拟以 115,065,80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7,259,870.0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4,519,740.00 股。

(三) 销售退回

无重要的销售退回。

(四)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69,575,441.06	66,999,52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 分部信息

无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774,225.38	38,569,591.80
1-2年(含2年)	3,859,516.87	956,483.23
2-3年(含3年)	9,730.93	
小计	45,643,473.18	39,526,075.03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2,069,649.78	1,671,418.81
合计	43,573,823.40	37,854,656.22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43,473.18	100.00	2,069,649.78	4.53	43,573,823.40	39,526,075.03	100.00	1,671,418.81	4.23	37,854,656.22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41,392,995.57	90.69	2,069,649.78	5.00	39,323,345.79	33,428,376.27	84.57	1,671,418.81	5.00	31,756,957.46
关联方组合	4,250,477.61	9.31			4,250,477.61	6,097,698.76	15.43			6,097,698.76
合计	45,643,473.18	100.00	2,069,649.78		43,573,823.40	39,526,075.03	100.00	1,671,418.81		37,854,656.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41,392,995.57	2,069,649.78	5.00
关联方组合	4,250,477.61		
合计	45,643,473.18	2,069,649.78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671,418.81	406,495.96		8,264.99	2,069,649.78
合计	1,671,418.81	406,495.96		8,264.99	2,069,649.7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264.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IKEA Supply AG (注)	38,872,762.30	85.17	1,943,638.12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2,932,971.53	6.43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1,305,008.43	2.86	
BRAND LOYALTY	766,633.30	1.68	38,331.67
Currys Sourcing Ltd	766,582.29	1.68	38,329.11
合计	44,643,957.85	97.82	2,020,298.90

注：IKEA Supply AG 的应收账款余额包含其所有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74,705,735.81	124,580,455.24
合计	74,705,735.81	124,580,455.24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426,401.50	86,881,752.72
1-2年(含2年)	53,293,573.52	36,104,152.42
2-3年(含3年)	200.00	1,600,000.00
3-4年(含4年)		300.00
4-5年(含5年)	300.00	
小计	74,720,475.02	124,586,205.14
减: 坏账准备	14,739.21	5,749.90
合计	74,705,735.81	124,580,455.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720,475.02	100.00	14,739.21	0.02	74,705,735.81	124,586,205.14	100.00	5,749.90		124,580,455.24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81,434.21	0.24	9,071.71	5.00	172,362.50	58,034.05	0.05	2,901.70	5.00	55,132.35
关联方组合	72,665,667.02	97.25			72,665,667.02	122,895,221.77	98.64			122,895,221.77
出口退税组合	1,760,023.79	2.36			1,760,023.79	1,575,985.32	1.26			1,575,985.32
保证金、押金组合	113,350.00	0.15	5,667.50	5.00	107,682.50	56,964.00	0.05	2,848.20	5.00	54,115.80
合计	74,720,475.02	100.00	14,739.21		74,705,735.81	124,586,205.14	100.00	5,749.90		124,580,45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181,434.21	9,071.71	5.00
关联方组合	72,665,667.02		
出口退税组合	1,760,023.79		
保证金、押金组合	113,350.00	5,667.50	5.00
合计	74,720,475.02	14,739.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749.90			5,749.9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89.31			8,989.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739.21			14,739.21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4,586,205.14			124,586,205.1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49,865,730.12			49,865,730.1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4,720,475.02			74,720,475.02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5,749.90	8,989.31			14,739.21
合计	5,749.90	8,989.31			14,739.21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72,665,667.02	122,895,221.77
出口退税	1,760,023.79	1,575,985.32
保证金及押金	113,350.00	56,964.00
其他	12,626.55	
代扣代缴	168,807.66	58,034.05
合计	74,720,475.02	124,586,205.14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374,129.87	1年以内 15,400,000.00元, 1-2年 34,974,129.87元	67.42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291,537.15	1年以内 3,972,093.50元, 1-2年 18,319,443.65元	29.83	
国家税务总局南平市建阳区税务局	出口退税	1,760,023.79	1年以内	2.36	
建阳市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	125,041.60	1年以内	0.17	6,252.08
威幄克溥东商务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53,600.00	1年以内	0.07	2,680.00
合计		74,604,332.41		99.85	8,932.08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051,365.21		76,051,365.21	75,830,000.00		75,830,000.00
合计	76,051,365.21		76,051,365.21	75,830,000.00		75,83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平竹百丽电子商务有限	830,000.00			83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公司						
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6,980.21		30,026,980.21		
福建展拓创意家居有限公司	40,000,000.00	69,874.17		40,069,874.17		
南平龙泰定制家居有限公司	5,000,000.00	24,510.83		5,024,510.83		
福建龙美创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5,830,000.00	221,365.21		76,051,365.21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2,284,196.84	206,296,187.17	290,991,757.09	185,071,393.80
其他业务	4,666,215.29	3,773,723.85	1,657,387.43	1,546,862.68
合计	316,950,412.13	210,069,911.02	292,649,144.52	186,618,256.48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316,950,412.1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316,950,412.1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570,496.72	477,963.35
合计	570,496.72	477,963.35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56.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58,497.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23,142.95

项目	金额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0.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3,146,276.88
所得税影响额	-1,793,54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352,735.3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3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3	0.51	0.51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